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 佈
配售現有股份
及
認購新股份

摘要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六日，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Handel及Tom各自與BNP百富勤訂立一項配售協議。據此，BNP百富勤將會購入或促使買家購入，而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則將會合共出售60,000,000股現有股份，每股作價5.08港元。將予配售之股份佔Tom現已發行股本約2.04%，亦佔Tom因被認購80,000,000股新股份(見下文所述)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99%。根據配售協議，BNP百富勤獲授予一項購股權，據此可要求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按配售價額外出售合共不超逾15,800,000股現有股份。

於同日，Tom、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訂立一項認購協議。據此，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已有條件同意按每股5.08港元之價格認購合共80,000,000股新股份，認購價相等於配售價。倘BNP百富勤行使有關購股權，則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除認購合共80,000,000股新股份外，亦將有權認購及要求Tom額外發行合共不超逾15,800,000股新股份，相等於彼等因有關購股權被行使而引致被要求進一步出售之股份總數。根據認購協議，Tom將承擔本交易之費用及開支(包括有關配售及認購之開支)，因而Tom所收取之款項將會除淨有關費用及開支。由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各自從配售收取之有關利息(如有)將會由Tom用作減輕上述之費用及支出負擔。

認購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00,000,000港元（或倘購股權被全數行使，則約為478,000,000港元），擬定用作Tom一般公司發展用途，包括與Tom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刊發之售股章程內披露之業務目標一致的進一步投資。

應Tom之要求，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六日上午十時正開始在聯交所暫停買賣，有待刊登本公佈。Tom亦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由二零零零年九月七日上午十時正起恢復買賣。Tom將盡快就配售之結果另行刊發公佈。

配售（「配售」）

訂立協議（「配售協議」）之日期

二零零零年九月六日

協議各方

賣方： Easterhouse Limited（「Easterhouse」）、Romefield Limited（「Romefield」）、Schumann International Limited（「Schumann」）及Handel International Limited（「Handel」）

配售代理： 法國國家巴黎百富勤證券有限公司（「BNP百富勤」）

本公司： TOM.COM LIMITED（「Tom」）

將予配售股份之數目

倘購股權不獲行使：

6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股份（「股份」），佔Tom現已發行股本約2.04%。該等股份亦佔Tom因被認購80,000,000股股份（定義見下文）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99%。

倘購股權獲全數行使：

75,800,000股現有股份，佔Tom現已發行股本約2.58%。該等股份亦佔Tom因被認購95,800,000股股份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2.50%。

購股權

BNP百富勤已獲授予一項購股權（「購股權」），據此可要求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按配售價額外出售合共不超逾15,800,000股現有股份，該購股權可於股份在本公佈刊登後恢復買賣首日（「交易日期」）下午五時三十分或之前行使。上述額外新股份佔Tom現已發行股本約0.54%。倘BNP百富勤行使有關購股權，Tom將會另行公佈。

配售價

每股5.08港元(「配售價」)，較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五日(即緊接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六日暫停買賣前最後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每股5.80港元折讓約12.41%，亦較股份在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五日(包括該日)止最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5.77港元折讓約11.96%。配售價乃經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Handel及BNP百富勤，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根據配售及購股權將予發行之股份

根據配售(包括因購股權被行使而產生之股份(如適用))將予配售之股份，其出售將不帶有任何留置權、抵押、產權負擔、申索、選擇權或任何第三方權利；出售將連同於本公佈刊登日期所享有之一切權利，包括於配售協議訂立日期之後可能宣派、派付或派發之一切股息或其他分派。

承配人及配售代理之獨立身份

承配人須為獨立第三者，與Tom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預期承配人數目將為六位以上，彼等將為(i)專業及機構投資者，一般包括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之經紀、交易商及公司(包括基金經理)、(ii)經常投資於股份及其他證券之企業機構、及(iii)個別人士。

配售代理BNP百富勤乃一位獨立第三者，與Tom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概無關連。

不可抗力事件及配售之完成

配售協議在並無發生若干不可抗力事件，亦無發生配售協議所述若干聲明及保證有任何重大違反，導致BNP百富勤合理地認為會對或將對配售之成功造成重大影響之情況下，將於緊隨交易日期後第二個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上午十時正前完成。不可抗力事件包括國家、地區、金融、政治、工業、經濟或市場狀況發生任何變動，而BNP百富勤合理地認為此等變動將對配售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認購(「認購」)

訂立協議(「認購協議」)之日期

二零零零年九月六日

協議各方

發行人： Tom

認購人： 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

將予認購的新股份數目

倘購股權不獲行使：

80,000,000股新股份，佔Tom現已發行股本約2.72%，亦佔Tom因認購而發行新股份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2.65%。

倘購股權數獲全數行使：

倘若BNP百富勤行使有關購股權，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將在80,000,000股新股份以外，有權認購及要求Tom額外發行15,800,000股新股份，數目相等於彼等因購股權被行使而引致須進一步出售之股份總數。倘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全數行使有關權力，則將被認購之股份將佔Tom現已發行股本約3.26%，亦佔Tom因95,800,000股股份之認購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3.15%。

新股份將根據Tom股東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一日上以書面決議案授予Tom董事之一般授權而發行。

認購價

每股5.08港元(「認購價」)，相等於配售價。根據認購協議，Tom須負擔本交易之費用及開支(包括有關配售及認購之費用及開支)，而Tom所收取之款項將會除淨有關費用及開支。由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各自從配售收取之有關利息(如有)將會由Tom用作減輕上述之費用及支出負擔。

新股份之權益

已繳足股款之新股份在各方面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認購之條件及完成

認購須待下列條件獲履行後方可作實：

- 配售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得以完成；及
- 聯交所批准根據認購將予發行之所有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認購須最遲於緊隨上文所述條件獲履行之日之下一個營業日下午三時正或之前完成，而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認購協議訂立日期起計14天（即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日）或Tom與Easterhouse、Romefield、Schumann及Handel可能以書面協定之日期前完成。

倘認購未能於上述之14天期間內（即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日止）完成，則將須獲得Tom獨立股東之股東批准後，方可完成。

認購之理由及所得款項之用途

Tom一直繼續朝其既定目標發展，致力於在中國建立一個最受歡迎之中文入門網站，採用冠絕同儕之入門網站應用技術，網站內將會具備包羅萬有之內容。為達至此目標，Tom最近訂立多項協議，分別購入163.net、shawei.com及若干在中國首屈一指之運動宣傳及盛事管理公司。

董事會認為以配售及認購之方式，按配售／認購價在股票市場籌集進一步資本乃符合Tom之最佳利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00,000,000港元（或倘購股權被全數行使，則約為478,000,000港元），擬定用作Tom之一般公司發展用途，包括與Tom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刊發之售股章程內披露之業務目標一致的進一步投資。於本公佈當日，Tom及其附屬公司現時之現金結餘約為632,000,000港元。

股權架構

下文所載為Tom於緊接配售及認購完成前後之股權架構，此乃假設購股權並未被行使：

股東	配售完成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		緊隨配售 及認購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百份比率	股份數目	百份比率	股份數目	百份比率
Easterhouse	920,000,000	31.28%	896,000,000	30.47%	928,000,000	30.72%
Romefield	460,000,000	15.64%	448,000,000	15.23%	464,000,000	15.36%
Schumann	575,000,000	19.55%	560,000,000	19.04%	580,000,000	19.20%
Handel	345,000,000	11.73%	336,000,000	11.42%	348,000,000	11.52%
小計	2,300,000,000	78.20%	2,240,000,000	76.16%	2,320,000,000	76.80%
公眾股東	641,130,899	21.80%	701,130,899	23.84%	701,130,899	23.20%
合計	<u>2,941,130,899</u>	<u>100.00%</u>	<u>2,941,130,899</u>	<u>100.00%</u>	<u>3,021,130,899</u>	<u>100.00%</u>

下文所載為Tom於緊接配售及認購完成前後之股權架構，此乃假設購股權被全數行使：

股東	配售完成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		緊隨配售 及認購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百份比率	股份數目	百份比率	股份數目	百份比率
Easterhouse	920,000,000	31.28%	889,680,000	30.25%	928,000,000	30.56%
Romefield	460,000,000	15.64%	444,840,000	15.12%	464,000,000	15.28%
Schumann	575,000,000	19.55%	556,050,000	18.91%	580,000,000	19.10%
Handel	345,000,000	11.73%	333,630,000	11.34%	348,000,000	11.46%
小計	2,300,000,000	78.20%	2,224,200,000	75.62%	2,320,000,000	76.40%
公眾股東	641,130,899	21.80%	716,930,899	24.38%	716,930,899	23.60%
合計	<u>2,941,130,899</u>	<u>100.00%</u>	<u>2,941,130,899</u>	<u>100.00%</u>	<u>3,036,930,899</u>	<u>100.00%</u>

一般事項

Easterhouse為和記黃埔有限公司集團（「和黃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和黃集團於超過25個國家經營業務，包括：港口及相關服務、電訊、物業發展與持有及零售、製造與其他服務以及能源與基建。

Romefield為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集團（「長實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長實集團主要從事物業發展與投資、地產代理與管理以及證券投資。

Schumann及Handel之業務為提供顧問服務，乃由一組在中國規劃及發展項目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之顧問所擁有及管理之公司。Schumann及Handel分別由周凱旋女士控制之公司Cranwood Company Limited擁有其中90%權益，而該等公司餘下10%權益則由張培薇女士及馮琦先生（彼等為Tom之非執行董事）分別控制之公司各擁有一半。

Tom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認購協議而將予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應Tom之要求，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六日上午十時正開始在聯交所暫停買賣，有待刊登本公佈。Tom亦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由二零零零年九月七日上午十時正起恢復買賣。Tom將盡快就配售之結果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麥淑芬

香港，二零零零年九月六日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Tom之資料。Tom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成份；(ii)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佈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載於創業板之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連續七日)及Tom之網站www.tom.com內。